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1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筑股份	股票代码	002480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思伟	张杨	
电话	028-82550671	028-82550671	
传真	028-82550671	028-82550671	
电子信箱	vendition@xinzhu.com	vendition@xinzhu.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0,267,100.74	767,464,894.42	-1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991,100.02	9,431,522.98	-34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496,369.72	973,290.12	-2,51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04,711.61	7,323,105.86	5.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6	0.0168	-311.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56	0.0168	-311.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4%	0.50%	-1.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06,466,167.77	4,505,455,221.35	1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46,277,995.17	2,469,269,095.19	-0.93%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29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6%	159,770,655	14,164,305	质押	110,170,000
东海瑞京资管-上海银行-东海瑞京-瑞龙7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0%	29,702,549	29,702,54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3%	27,970,892			
东海瑞京资管-上海银行-东海瑞京-瑞龙3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2%	25,920,680	25,920,680		
重庆兴瑞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0%	17,447,600			
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9%	16,092,000		质押	16,000,000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	15,580,736	15,580,736	质押	15,580,000
长安基金公司-农行-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	13,155,237			
新津新联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	9,003,808		质押	9,000,000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积极策略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7,399,2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2、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3、新津新联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由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冯克敏,董事彭波及黄克明(实际控制人之兄弟)共同出资,系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4、东海瑞京资管-上海银行-东海瑞京-瑞龙7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东海瑞京资管-上海银行-东海瑞京-瑞龙3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管理人为东海瑞京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5、本公司未知上述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面对国内外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经营团队在公司董事会的带领下,积极应对环境的变化,紧跟国家政策和行业趋势,紧紧围绕着公司发展战略积极推动产业升级,深入推进公司经营发展方式和经营管理方式转变,将公司的改革推向更深层次和更宽领域,管理水平和经营质量得到了一定的提升。但公司仍然面临轨道交通等新产业投入较大且发展不及预期,以及传统产业发展不确定因素增多,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双重压力,收入规模及盈利水平出现不同程度的下滑。公司2015年上半年总体实现营业收入6.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99万元,同比分别下降16.57%、343.77%,经营状况总体呈现下滑态势。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本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和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折旧年限进行变更,该事项对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应收账款	1,242,689,323.37	35,953,727.15	1,278,643,050.52
其他应收款	39,146,214.90	1,790,438.97	40,936,653.87
长期应收款	118,144,333.41	-275,910.00	117,868,423.41
投资性房地产	109,977,668.55	196,658.99	110,174,327.54
固定资产	1,447,680,515.58	-849,880.71	1,446,830,634.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853,328.49	-6,067,924.37	62,785,404.12
未分配利润	266,425,328.48	29,604,964.78	296,030,293.26
少数股东权益	122,798,902.61	1,142,145.25	123,941,047.86
营业成本	500,170,035.90	653,221.72	500,823,257.62
资产减值损失	10,096,272.10	-37,468,256.12	-27,371,984.02
所得税费用	-10,340,949.66	6,067,924.37	-4,273,025.29
少数股东损益	-9,089,844.02	1,142,145.25	-7,947,698.77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奥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人民币1.53亿元收购无锡大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大生)所持有的上海奥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51%的股权。2015年1月6日,无锡大生与新筑股份正式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本公司以1.53亿元的价格收购无锡大生持有的奥威科技51%的股权,股权转让款已全部支付完毕。奥威科技已于2015年1月2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公司于2015年6月在德国杜塞尔多夫新设XINZHU GmbH,注册资本为20万欧元。

3)公司于2015年4月在中白工业园新设新筑丝路,注册资本为50万美元,公司尚未缴纳出资。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志明
201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9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8月7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志明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见2015年8月24日巨潮资讯网,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5-071)刊登在2015年8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2、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1-6月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内容详见2015年8月24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1-6月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15年8月24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2015年半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2015年半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0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15年8月7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蔚波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见2015年8月24日巨潮资讯网,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5-071)刊登在2015年8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2、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1-6月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1-6月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2015年1-6月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以上报告详细内容见2015年8月24日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6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凤形股份	股票代码	0027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振来	周琦	
电话	0563-4150393	0563-4150393	
传真	0563-4150330	0563-4150330	
电子信箱	wzl@fengxing.com	zq@fengxi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4,336,420.45	267,413,944.85	-1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951,404.38	21,110,783.10	-1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726,808.91	18,670,643.57	-2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07,626.57	8,655,586.67	-60.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2	-9.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2	-9.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9%	5.73%	-1.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89,442,372.09	930,691,120.15	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1,781,722.57	394,719,280.37	42.32%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39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宗明	境内自然人	28.52%		25,096,017		
陈晓	境内自然人	10.65%		9,372,016		
苏州嘉岳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23%		9,000,000		
苏州文景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6.82%		6,000,000		
陈功林	境内自然人	3.60%		3,168,689		
陈也寒	境内自然人	3.41%		3,000,000		
赵金华	境内自然人	0.46%		404,742		
王志宏	境内自然人	0.45%		394,816		
朱荐华	境内自然人	0.27%		239,538		
朱有润	境内自然人	0.27%		239,145		
高杰	境内自然人	0.27%		239,1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宗明系陈晓及陈功林之父,陈也寒之外祖父,陈晓系陈宗明之长子,陈功林系陈宗明之次子,陈也寒系陈宗明之外孙。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宏观经济形势依然严峻,主要原材料废钢、生铁以及铬铁等价格大幅下降且持续低位运行,公司产品售价也相应下降,导致营业收入、利润下降,公司下游主要客户为水泥、矿山等行业,由于受宏观经济影响产能大幅下降,也对公司产品销售收入造成影响。面对持续下行的经济形势,公司严格按照年度目标和经营管理计划,立足实际,迎接挑战。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销售网络,新设立了市场开发部、电子商务信息中心,对客户进行零距离服务,确保对市场的覆盖与渗透能力,在稳定老客户的同时努力开发新客户;加强质量控制,进一步完善了质量管理系统文件,对产品的实现全过程进行了全面有效的监控和管理;加大研发创新,在做好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和产品链延伸工作的同时,以前瞻性的眼光,加快新材料、新技术、新领域的探索,做好新项目的研发,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加强了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工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组织管理职能,合理分工,明确责任,优化流程,提升效率,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下基本上实现了生产经营平稳运行目标。公司未来将紧紧围绕国家制造业顶层设计《中国制造2025》的指导方向,以高端新材料研发、生产为公司核心发展方向,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通过内生及外延式发展将公司打造为具有核心创新能力的新材料企业。在此基础上,公司将加快产业与资本的融合,充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以资本为纽带,围绕自身产业板块重点在绿色制造、智能制造等领域进行战略布局,完善产业链,获取核心关键技术,为公司寻找新的增长点。

公司报告期内完成营业总收入23,433.64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233.83万元,实现净利润1,895.14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12.37%,10.04%,10.23%,基本每股收益0.29元,公司报告期末总资产98,944.2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6,178.1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6.38元,较报告期初分别增涨6.31%,42.32%,6.69%。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宗明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1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

召开时间:2015年8月21日上午9:30

召开地点:在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表决方式:现场举手表决方式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15年8月9日,电子邮件发出。应出席董事人数:9人 、实际出席董事人数:9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事副董事长陈晓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单笔使用不超过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副董事长陈晓先生或其指定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及办理有关手续。

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2015-02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刊登于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2015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相应的审批手续,程序合法有效。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招股说明书中的披露使用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不当的情况。未发生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2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届监事会201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9日以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8月21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继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6,000万元(单笔使用不超过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副董事长陈晓先生或其指定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及办理有关手续。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2015-02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刊登于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过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过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2015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相应的审批手续,程序合法有效。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招股说明书中的披露使用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不当的情况。未发生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3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使用合计不超过6,000万元(单笔使用不超过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副董事长陈晓先生或其指定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及办理有关手续。

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有关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969号《关于核准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5年6月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2,2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8282万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公司已收到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扣除其证券承销费及保荐费2300万元后转入的认缴股款15982万元,扣除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相关费用1238万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474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会验字[2015]第2729号)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本次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于2012年2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会议及2012年3月21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前述议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万元)
公司年产5万吨研磨介质(球、段)生产建设项目	22,266.55
公司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3,122.65

(三)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5年 8月 20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其中,"年产5万吨研磨介质(球、段)生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1317090029200588887)余额为116231829.66元;"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3400175640805988 8899)余额为31227657.95元(含已结算的利息并扣除手续费)。

(四)募集资金闲置的主要原因

根据募投项目投资建设进度安排,项目的前期投入主要为房屋建筑物费用,在项目建设的前期,将有包括用于机器设备购置、安装及铺底流动资金等在内的较多募集资金处于暂时闲置状态。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6,000万元(单笔使用不超过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购买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的品种,即不包括证券投资、房地产投资、信托产品投资等风险投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购买额度

公司以最高合计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单笔使用不超过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述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3、投资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4、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两个募集资金专户中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5、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陈晓先生或其指定人员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

6、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就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①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的品种。

②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有关银行核对账户往来和余额信息,进行实时监控,确保上述资金的安全。

③公司及财务负责人和财务部其他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④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拟用于购买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对所有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⑤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充分考虑了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安排,不会影响到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通过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对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洪天求、安广实、木利民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单笔使用不超过2,000万元)用于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三届监事会201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6,000万元(单笔使用不超过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真核查了公司最近期间财务情况、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等资料,针对凤形股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2015年8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及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上述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凤形股份目前财务状况良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事项。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事前认可意见》;

(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四)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4

关于新增流动资金贷款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贷款情况

根据公司2015年下半年度生产经营目标任务,公司下半年度需新增流动资金贷款额度4000万元。其中:(1)向中国工商银行宁国支行申请新增3000万元授信额度以内的流动资金贷款。(2)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新增1000万元授信额度以内的流动资金贷款。该事项已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在上述贷款额度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进行本次贷款,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特此公告。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5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5年8月2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9月9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15年9月9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时间为 2015年9月9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2)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时间为2015年9月8日下午15:00 至2015年8月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股权登记日:2015年9月2日

(六)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9月2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宁国市河沥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大道北侧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全面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详见公司在2015年8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5年9月7日-2015年9月7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30)

(二)登记地点:安徽省宁国市河沥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大道北侧

安徽省凤开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四层董秘办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需持有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